

#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 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提质增效重回报”的实践要求，深入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2025 年度公司以该行动方案为指导纲领，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现将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实施效果的评估情况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报告如下：

#### 一、聚焦主营业务，筑牢市场优势

海正生材是一家专注于聚乳酸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掌握了纯聚乳酸制造和复合改性各关键环节核心技术，实现了多牌号聚乳酸的规模化生产和销售。2025 年，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受美国“对等关税”等国际经贸政策影响，聚乳酸下游制品的出口受到较大影响。同时，由于国内“禁塑令”推进不及预期，叠加聚乳酸行业产能扩张超过市场需求增长，传统应用领域内的行业竞争“内卷”逐渐加剧。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5,169.41 万元，同比增长 0.77%；实现归母净利润 986.53 万元，同比下降 72.21%；实现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648.86 万元，同比下降 79.22%，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行业产能过剩，产品售价面临下行压力，利息收入与汇兑收益同比减少，导致利润空间收窄。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产品性能优势，采取灵活的营销策略，在逆境中推动聚乳酸树脂销量实现稳中有增。公司 2025 年实现聚乳酸树脂销量同比增长 9.42%，其中境内销量同比增长 14.40%。从应用端看，3D 打印耗材领域较去年同期增长 88.60%，系随着 3D 打印行业的发展，展现出强劲的增长态势。挤出热成型领域，随着与客户合作的持续深化，

销量也有所增长。

### **2026 年主要措施：**

2026 年为公司募投项目一期 7.5 万吨/年产线投产首年，工作重点聚焦于实现全牌号生产能力、稳步提升产能负荷使至接近设计水平，并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基地高效运行。尽管市场竞争将进入白热化阶段，但聚乳酸树脂在 3D 打印、挤片热成型等领域的需求均呈现出明确的增长趋势，市场潜力有望进一步释放。2026 年是面临机遇与挑战并重的一年，公司将依托新产线进一步抢抓市场增量，抢占先机，助力经营目标完成。

## **二、加强研发创新投入，构建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审申报工作，入选工信部 2024 年未来产业领军企业，获评浙江省工程技术中心。2025 年公司持续强化技术创新，不断挖掘潜能，拓展创新边界。根据国内外限塑禁塑政策变化和客户需求，公司在多个维度开展研发工作，特别是在开发聚乳酸新的应用领域和方向上进行技术储备，完成省尖兵项目“聚乳酸产业化及加工成型关键技术研究”验收，完成浙江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产业链协同创新项目验收，高耐热聚乳酸专用树脂、高韧聚乳酸柔性嵌段共聚树脂、耐热高韧聚乳酸化学改性树脂通过省级工业新产品验收，市科技计划项目“连续碳纤维聚乳酸复合材料仿生 3D 打印及其形状记忆特性研究”通过验收。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2,958.9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49%。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发明专利 12 项，新获授权发明专利 4 项，参与 10 余项国家标准起草，其中 1 项为第一起草单位。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取得的知识产权数为 49 项。

目前，公司已形成完整的产业发展研发体系，实现了人才队伍的专业化。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拥有 49 名研发人员，积累了 40 多项专利，形成了全面覆盖下游应用的 10 余种主要牌号、30 余个细分牌号聚乳酸产品。

### **2026 年主要措施：**

2026 年，公司将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产学研合作，加快推进研发成果的转化；通过新技术、新产品打破市场同质化竞争，创造新的业绩增长点。公司的研发工作将继续围绕降本增效、品质提升、新应用领域开发等方向展开，拟在聚乳酸立构复合、生物基复合材料、生物基通用塑料和工程塑料领域持续研究开发相

关应用。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强化研产与市场的协同联动，打造精准匹配的产品及技术解决方案。

### **三、优化财务管理，提升营运效率**

截至2025年12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32,829.53万元，应收账款余额为4,721.54万元，应收账款周转率16.02次；公司存货余额为19,248.51万元，存货周转天数为83.59天。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及存货周转率都保持在优良水平。

在银行贷款方面，截至2025年12月末，公司银行贷款2.01亿元，较年初1.95亿元增加0.06亿元，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7.86%，公司偿债能力保持在优良水平。

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理财，增加资金收益263.49万元。

#### **2026年主要措施：**

公司将持续推进全流程管理优化，覆盖采购、生产、质检、销售等各环节，突出全过程要素的精细化成本管控，深挖内部管理效益，重点聚焦原辅材料的降本增效。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实现经营计划与预算管理的有机结合，强化科研项目预算管控，加强存货管理，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 **四、完善内控制度，提高治理水平**

2025年7月，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取消了监事会，同时对《公司章程》等共21项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明确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并行使，推动公司内控制度的规范性进一步提升。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会，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确保会议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并积极推进会议各项决议。

#### **2026年主要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变化，健全完善治理制度体系，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公司将进一步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及时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监督作用，切实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 **五、强化“关键少数”规范意识，提高履职能力**

自上市以来，公司持续强化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和责任意识。在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与“关键少数”的密切沟通，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变化，及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传递最新法规信息与监管要求，并积极跟踪相关方的承诺履职情况，确保各项承诺有效落实。积极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参与上交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培训，确保相关人员熟悉证券市场知识，能够快速适应监管环境的动态变化。

### **2026 年主要措施：**

2026 年，公司将持续强化“关键少数”履职能力与责任意识，加强履职支撑，坚守合规底线。通过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参与监管部门举行的各类培训，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增强规范运作意识和责任意识。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落实责任，防止股东权利滥用，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将及时传达最新监管精神与市场动态，助力“关键少数”精准把握政策与市场走向。以“关键少数”协同发力，全方位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稳步提升，推动规范运作水平持续提升，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夯实长远发展根基。

## **六、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 **1、持续现金分红，坚定落实股东回报**

公司本着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资金及发展需求的原则，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和稳定。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05 元（含税）。

2025年6月6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度权益分配，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208.54万元。另外，公司2024年以现金为对价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899.88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9.38%，持续保持了较高比例的分配水平。

## 2、积极实施股份回购，提振投资者信心

2024年8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

截至2026年2月27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回购期限届满。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03,788股，占公司总股本202,678,068股的比例为1.09%，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451,466.5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 2026年主要措施：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65,281.03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2,554,624.6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1,259,493.14元，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9,050,126.05元。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023,869股，回购金额共计人民币12,238,129.8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24.0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同时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综合考虑，为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

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将聚焦主业，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理念，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与质量，统筹做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以切实的经营成果保障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水平。

## **七、重视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秉承尊重投资者的理念，通过多种渠道与方式搭建沟通桥梁，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2025年，公司累计披露定期报告4份、临时公告58份，信息披露内容客观真实、表述清晰易懂，有效保障了投资者快速获取关键信息的权利。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2025年通过多种渠道及时、公开、透明地向市场传递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董事长、总经理及高管团队积极参与投资者现场调研、线上投资者交流会等活动，持续向各类投资者传递公司投资价值。此外，公司通过上市公司公告、网上业绩说明会（全年召开3次）、上证e互动、电话、邮件等渠道，确保投资者及利益相关方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在互动沟通方面，公司认真接听投资者来电，上证e互动回复率达100%，并通过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举办各类沟通活动，积极聆听投资者建议，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 **2026年主要措施：**

2026年，公司将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致力于构建高效、透明、互动的沟通机制。通过多种沟通渠道，全方位向投资者传递经营情况，全年计划举办不少于三次网上业绩说明会，详细解读业绩与财务表现。积极开展线下调研活动，主动传递公司价值，并将投资者关注点及时反馈管理层，为投资决策提供有力依据，同时积极聆听投资者建议，优化经营策略。在信息披露上，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提升可读性与有效性，确保信息获取的平等性，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聚焦主业，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及风险管理水平。通过优化经营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认真履行上市公司责任与义务，以实际行动回馈投资者信任，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海正生材“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判断，未

来可能受市场环境、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方案中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